

关于赛尔通信服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一期)

赛尔通信服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赛尔通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2月17日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辅导对象与金元证券签订的《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第一期辅导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次辅导期间，金元证券辅导小组成员为袁玉华、梁治敏、于信念、林森、洪淑仪、陈航、朱家琪共7名辅导人员，袁玉华为辅导工作小组负责人。

辅导小组成员均为金元证券正式员工，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并拥有一定的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且担任辅导工作的公司家数不超过4家，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和规定，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能力和资格。

本期辅导对象包括赛尔通信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赛尔通信于 2022 年 12 月 14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进行辅导备案登记，本期辅导期限（第一期）自 2022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2、辅导方式

本期辅导采用组织自学、集中培训、专题会议的方式进行。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1、组织自学

针对公司辅导对象日常工作繁忙，专职学习时间较少的情况，为了提高集中授课时的效果，金元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在开始集中授课之前组织辅导对象开展自学。

为辅导对象提供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督促辅导对象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逐步开始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制意识。

2、集中培训

按照辅导工作安排，辅导工作小组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和 2023 年 2 月 28 日对辅导对象进行了 2 次的集中授课。

结合金亚科技、欣泰电器、康美药业等证券市场重大违法案例，重点讲授了《刑法修正案十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规则等内容，具体内容包括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制度、股东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股权激励、持续督导、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董监高买卖公司股票行为。通过案例警示教育，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较为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

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3、专题会议

金元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和会计师、律师，组织辅导对象召开多次专题会议。对于赛尔通信存在的问题，从各自专业角度出发，参照上市公司在公司治理、规范运营、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规定，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同时对前期尽职调查识别的问题，跟踪整改方案的落实情况，要求赛尔通信相关责任人制定解决问题的时间表，进一步提高企业规范运作及会计信息质量。

围绕股票发行上市全面实施注册制的最新法规，按照创业板深入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创新、创造、创意以及传统产业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的板块定位要求，督促赛尔通信挖掘自身潜力、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在运营管理、技术研发等重要业务环节的创新、创造、创新能力，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增强在通信技术服务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四）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至本期辅导结束，金元证券累计集中授课 2 次，已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

（五）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以下简称“国浩律师”）委派张超文先生、郑雨娜女士，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委派师玉春先生、李冬青女士参与了辅导工作。

国浩律师、信永中和在本辅导期间勤勉尽责。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解决情况

赛尔通信已初步确定本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募投项目暂未履行内部审批程序，所需的立项备案工作尚未完成。

金元证券已督促辅导对象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向西安高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提交募投项目立项备案申请材料，金元证券将按工作计划督促辅导对象落实内部审批程序。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除上述前期发现的问题外，辅导对象目前无其他需要解决的问题。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期间，金元证券辅导小组成员计划由袁玉华、梁治敏、于信念、林森、洪淑仪、陈航、朱家琪共 7 名辅导人员组成。

国浩律师委派张超文先生、郑雨娜女士，信永中和委派师玉春先生、李冬青女士参与下一阶段辅导工作。

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一）继续提高辅导对象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聚焦于提高辅导对象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制意识，进一步收集整理近年证券市场重大违法违规案例，结合证券法、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对辅导对象进行警示教育。

（二）继续提高赛尔通信的公司治理水平

利用集中培训学习案例的方式，督促辅导对象加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的学习理解，特别加

加强对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金资产安全、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等内容的讲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赛尔通信服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袁玉华: 袁玉华

梁治敏: 梁治敏

于信念: 于信念

林 森: 林森

洪淑仪: 洪淑仪

陈 航: 陈航

朱家琪: 朱家琪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2023年4月12日